

**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**  
**徵求 102 年度動物用生物藥品-**  
**水禽雷氏桿菌症不活化菌苗 (第 1、2 和 6 血清型)**  
**經銷商公告**

- 一. 目的：為便利農戶購買本所產製之動物用生物藥品，公開徵求經銷商。
- 二. 應徵資格：凡持有動物用藥品販賣業許可證、雇有獸醫師(佐)證書專門職業人員且具有完善疫苗冷藏設備，依法設立、登記公司(商號)。
- 三. 應徵文件：
  - (一)申請書。
  - (二)廠商基本資料表(包含公司登記或依法設立之證明、動物用藥品販賣業許可證、參加公會名稱、納稅證明、藥品管理人員執照等之影本、推銷員名冊、販賣營業處所設備配置平面圖、經銷能力證明(如：動物用藥品販賣之具體經驗、實績、每月營業額……)等。
  - (三)經銷能力證明(如：最近至少二年內與本案同性質或相當具體經驗或實績、每月營業額……)。
  - (四)承諾銷售量表。
  - (五)承銷價格表。
  - (六)經銷計畫書(包含銷售毛利表)。
- 四. 評選作業流程：

詳本所動物用生物藥品經銷商甄選作業規定第四點。
- 五. 截止收件期限：

本案表格書件請逕向本所秘書室(保管)免費索取，或至本所網站(<http://www.nvri.gov.tw>)下載使用；備妥前述文件後請於 102 年 6 月 19 日下午 5 時前親送或以限時掛號郵寄「新北市淡水區中正路 376 號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秘書室(保管)」收(請自行估計寄達時間，逾期不予受理！)
- 六. 檢附本所動物用生物藥品銷售要點暨經銷商甄選作業規定、本所動物用生物藥品-水禽雷氏桿菌症不活化菌苗(第 1、2 和 6 血清型)銷售定價及契約書草案。
- 七. 本案聯絡人：高玉霜組員  
電話：(02) 2621-2111 分機 117  
傳真：(02) 2626-6863